

证券代码：300229

证券简称：拓尔思

公告编号：2021-043

债券代码：123105

债券简称：拓尔转债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0年6月）（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规则》）的有关规定，除《债券持有人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号）核准，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8,301,900.0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1,698,1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

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560 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拓尔转债”，债券代码“123105”。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2021 年 5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暨定向回购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州拓尔思大数据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688 号），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拓尔思大数据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451.03 万元、1,273.56 万元、603.17 万元，合计 3,327.76 万元，比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累计承诺金额 4,725.00 万元低 1,397.24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数。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并注销当期应补偿 2,263,353 股股份，同时交易对方需将对应 151,121.51 元现金分红返还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业绩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以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等相关公告。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等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定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债券持有人会议届次：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7日下午15:00
- 4、会议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B座16层
- 5、会议的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 6、债权登记日：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即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5个交易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

上述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重要关联方。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4) 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2日 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B座16层证券部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拓尔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4、除《债券持有人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6、任何与本次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公司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公司有约束力外：

(1) 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公司书面同意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2)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公司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7、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8、公司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 B 座 16 层证券部

电话：010-64848899-190

传真：010-64879084

联系人：何东炯、薛可然

2、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办理出席登记，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行使表决权。

3、会议会期半天，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一：

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暨定向回购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自然人江南、宋钢、王亚强、李春保合计持有的广州拓尔思大数据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科韵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拓尔思”）35.43%股权。

广州拓尔思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451.03 万元、1,273.56 万元、603.17 万元，合计 3,327.76 万元，比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累计承诺金额 4,725.00 万元低 1,397.24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数。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并注销当期应补偿 2,263,353 股股份，同时交易对方需将对应 151,121.51 元现金分红返还公司。

上述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717,016,830 元减少至 714,753,477 元，公司总股本将从 717,016,830 股减少至 714,753,477 股。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本次定向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公司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拓尔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保证本次定向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提请“拓尔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本次定向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事项的实施，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拓尔转债”项下的债务，也不要求公司就“拓尔转债”提供额外担保。

以上议案，请各位债券持有人审议。

附件二：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签署）：

（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参 会 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此回执格式复印有效）

附件三：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照本人以下指示就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注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空白处写“√”；

注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 100.00 元的债券张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